

附件

第十届世界传统武术锦标赛竞赛规程 (境内组)

一、竞赛时间和地点

2025 年 10 月 14 日至 20 日在中国四川省峨眉山市举行。

二、主承办单位

主办单位：国际武术联合会
中国武术协会

承办单位：四川省体育局
四川省武术协会
乐山市人民政府

协办单位：峨眉山市人民政府
乐山市体育局
峨眉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三、参加单位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体育局、武术协会，各行业体协。承认并遵守中国武术协会章程的境内武术组织。

四、竞赛项目

(一) 个人项目

1. 传统拳术

太极拳类：陈式、杨式、吴式、武式、孙式、其它传统太极拳（请注明具体套路名称）。42 式太极拳、陈式、杨式、吴式、武式、孙式太极拳规定套路均归为传统项目。

南拳类：咏春拳、洪拳、蔡李佛、虎鹤双形、地术拳、其它

南拳（请注明具体套路名称）。

其它拳术类：形意拳、八卦掌、八极拳、通臂拳、劈挂拳、翻子拳、地躺拳、象形拳、查拳、花拳、炮拳、红拳、华拳、少林拳、武当拳、峨眉拳等其它单项拳种的传统拳术（请注明具体拳种和套路名称）。

2. 传统器械

单器械：刀、剑、棍、枪、朴（大）刀、扇子、匕首、鞭杆、杖、棒、拐、铲、叉、太极剑（含 42 式太极剑）、太极刀、太极枪、南刀、南棍、其它器械。

双器械：双刀、双剑（含长穗双剑）、双鞭（含刀加鞭）、双钩、双匕首、双钺、其它双器械。

软器械：九节鞭、双节棍、三节棍、流星锤、绳镖、其它软器械。

（二）对练项目：徒手与徒手、徒手与器械、器械与器械对练。

（三）集体项目：内容以单项拳种拳术或单项拳种器械为主要体现形式。

五、参加办法

（一）以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武术运动管理中心（武术主管部门）为单位进行报名，不接受其他团体或个人报名。各单位务必对报名运动员进行选拔、审核和监管，并在报名表上盖章。每单位可报队数原则上不超过 12 支，总人数不超过 150 人。

（二）每队可报领队、教练、队医各 1 名，运动员人数不少于 6 人（可经过选拔后混合编队）。

（三）每名运动员限报拳术 1 项、器械 1 项。可兼报对练和集体项目。

（四）每个参赛队限报对练 1 项。编组限 3 人以内，男、女可混合编组。

（五）每队限报集体项目 1 项。性别、年龄组不限。不得少于 6 人（少于 6 人时不予编排）。

六、竞赛办法

（一）比赛执行中国武术协会印制的《传统武术套路竞赛规则（2024）》及相关补充规定。

（二）项目时间

1. 传统拳术、器械不超过 2 分钟（太极拳类项目除外）。

2. 传统各式太极拳、械，完成套路时间为 3-4 分钟。

3. 国家规定太极拳、械套路，完成套路时间为 3-6 分钟。

4. 对练项目不少于 40 秒。

5. 规定项目必须按照规定套路顺序演练，不得增减和改变动作，裁判长吹哨之后的剩余套路未完成不予扣分。

6. 集体项目不超过 4 分钟，须配乐（自备音乐），音乐伴奏中不能出现说唱等内容，若出现说唱裁判长总扣 0.1 分，未配乐者裁判长总扣 0.1 分。比赛时，由本队教练或领队负责播放音乐。

（三）个人项目年龄分组

儿童组（A 组）：11 岁及以下（2014 年 1 月 1 日之后出生者）；

少年组（B 组）：12 岁至 17 岁（2008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出生者）；

青年组（C 组）：18 岁至 39 岁（1986 年 1 月 1 日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出生者）；

中年组（D 组）：40 岁至 59 岁（1966 年 1 月 1 日至 1985 年

12 月 31 日出生者)；

老年组 (E 组)：60 岁及 60 岁以上 (1965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出生者)。

七、录取与奖励办法

(一) 按各单项各年龄组别男、女分别设一等奖 30%、二等奖 30%、三等奖 40%，颁发获奖证书和奖牌。录取比例均按照实际参赛人数，采取四舍五入的办法。

(二) 对练项目按 2 人和 3 人、徒手和器械对练分别录取，录取比例和办法同上。

(三) 集体项目：按拳术类、器械类 (拳术和器械混编项目归器械类) 设一等奖 30%、二等奖 30%、三等奖 40%。颁发获奖证书和牌匾。录取比例均按照实际参赛队数，采取四舍五入的办法。

(四) 各单项各组别男、女报名人数在 5 人 (含 5 人) 以下时，将按照比赛成绩核定获奖等次，具体如下：

1. 获得优秀中、上等级分数，核定为一等奖；
2. 获得优秀下、良好上等级分数，核定为二等奖；
3. 获得良好中及以下等级分数，核定为三等奖。

八、报名和报到

(一) 报名

1. 报名网站：<http://ctwushu.justtool.com>。

技术服务电话：18064684229。

2. 报名截止时间：2025 年 9 月 15 日 24 时。

3. 请各参赛队于截止时间前 (以寄出邮戳日期为准) 将盖有公章的报名表、运动员本人 1 寸免冠照片、身份证复印件、责任声明书 (附件 2)、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单 (责任免除条款不得

包含武术比赛）一并邮寄至第十届世界传统武术锦标赛组委会。逾期者不予受理。

（二）报到

1. 请各参赛队于 10 月 15 日 24:00 时前到四川峨眉山市报到。

2. 请各参赛队务必于 9 月 30 日前将抵达四川峨眉山市的具体日期、航班或车次、人数以电子邮件形式告知第十届世界传统武术锦标赛组委会，以便接待。

3. 交通路线：

乘火车到峨眉山市：西安、成都、昆明等城市均有火车可到达峨眉站，峨眉火车站设有接待站。

乘飞机到成都双流机场、成都天府机场：机场设有接待站，引导在机场乘坐高铁至峨眉山站，峨眉山站设有接待站（机场到峨眉山站的车费自理）。同时提供专车包车服务，可由成都双流机场、成都天府机场包车直达峨眉山酒店。

乘汽车到峨眉山市：在成都新南门车站 / 成都东站汽车客运站 / 成都北门车站乘坐汽车可到达峨眉山市汽车站，峨眉山市汽车站设有接待站。

九、经费

（一）大会统一安排食宿，费用由各参赛单位自理，请务必于报名成功后，将所有费用一次性汇入指定账户。同时将汇款凭证（注明队名）发送至组委会电子邮箱，复印件于报到时提交。

（二）参赛费用包含峨眉山市境内接送站交通、食宿、比赛、大会统一组织的活动等。提前离会或逾期报到者不退费。

（三）食宿标准

1. 经济型酒店（即普通商务酒店）：双人标间每人每天人

民币 240 元，5 天共计人民币 1200 元；单间每人每天人民币 330 元，5 天共计人民币 1650 元。

2. 商务型酒店（即挂三星及相当于三星酒店）：双人标间每人每天人民币 260 元，5 天共计人民币 1300 元；单间每人每天人民币 369 元，5 天共计人民币 1845 元。

3. 舒适型酒店（即挂四星及相当于四星酒店）：双人标间每人每天人民币 300 元，5 天共计人民币 1500 元；单间每人每天人民币 429 元，5 天共计人民币 2145 元。

4. 豪华型酒店（即挂五星及相当于五星酒店）：双人标间每人每天人民币 538 元，5 天共计人民币 2690 元；单间每人每天人民币 696 元，5 天共计人民币 3480 元。

（四） 汇款地址

账户名称：四川美嘉莱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成都香月湖支行

收款账号：8111001012301025276

地址：成都高新区吉庆三路 333 号 1 栋 4 单元 6 楼 602 号

行号：302651041431

十、仲裁委员会和裁判员

（一）仲裁委员会人员组成和职责范围按《仲裁委员会条例》执行。

（二）裁判员的选派另行通知。

十一、联系方式

（一）国际武联秘书处

电话：+86-10-87774492

邮箱：events@iwuf.org

（二）中国武术协会

联系人：张路平 陈卓

联系电话：（010）64912172

通讯地址：中国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3号

电子邮箱：shehuiwuhusu@wushu.com.cn

（三）第十届世界传统武术锦标赛组委会

联系人：肖瑶 罗颖

联系电话：15523418529，18108098297

联系邮箱：mjl_service@sina.com

通讯地址：四川省成都高新区吉庆三路333号1栋

4单元6楼602号

十二、其他

（一）请各参赛队领队和教练须于2025年10月16日 09:30按时到峨眉山世纪阳光大酒店（四川省峨眉山市名山路东段410号）参加组委会和技术会议。

（二）各参赛队报到时须提交身体健康证明，大会医务组将对运动员的身体健康状况、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和责任声明书进行检查。未办理者，不予参赛。如发现问题，取消参赛资格。

（三）运动员须在赛前30分钟参加检录，上场前到检录处等候，3次检录未到者，按弃权处理。

（四）比赛无故弃权者，取消本人全部比赛成绩。

（五）运动员比赛服装和器械自备。必须着武术传统形式的服装和武术鞋。

（六）报到后，请各队认真阅读秩序册内容，若对编排项目、姓名有异议，务必于10月15日20:00前，由本人或领队、教练填写申请表并签字递交大会组委会竞赛部（务必注明联系电话），经编排记录长核查，若提出申请内容与原始报名表相符，

予以更改；与原始报名表不相符，不予更改。

（七）若运动员参赛项目有特殊情况需要更改，必须在 10 月 16 日 09:30 之前，由领队或教练签字向大赛竞赛部提出书面申请（务必注明联系电话），经同意后，每更换一项交 100 元人民币。

（八）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 附件：1. 第十届世界传统武术锦标赛日程安排
2. 第十届世界传统武术锦标赛责任声明书

附件 1

第十届中国传统武术锦标赛日程安排

日期	时间	内容	地点	
10月14日 （星期二）	全天	运动队报到	各运动队入住酒店	
		裁判员报到	世纪阳光大酒店	
10月15日 （星期三）	全天	运动队报到	各运动队入住酒店	
	全天	体育商品展销	一楼B厅	四川国际旅游 交易博览中心
	08:30-11:30 13:30-17:30	运动员实习场地	三楼D厅	
	9:00-12:00	裁判员培训	世纪阳光大酒店	
	14:30-17:30	裁判员培训	世纪阳光大酒店	
10月16日 （星期四）	09:00-12:00	裁判员培训	峨眉山温泉饭店国际会议厅	
	10:00-12:00	组委会、技术会议（领队、教练）	世纪阳光大酒店	
	08:30-11:30	运动员实习场地	三楼D厅	四川国际旅游 交易博览中心
	14:30-17:30	裁判员熟悉场地、模拟演练	三楼D厅	
	全天	武术文化旅游商品展销	一楼B厅	
	18:00	欢迎晚宴	世纪阳光大酒店（凭请柬参加）	
10月17日 （星期五）	09:00	开幕式	四川国际旅游交易博览中心广场 （凭开幕式有效标识参加）	
	08:00-11:00 14:30-18:00	传统武术比赛	三楼D厅	四川国际旅游 交易博览中心
	上午11:00 下午16:30	颁奖	三楼F厅	
	全天	武术文化旅游商品展销	一楼B厅	
	15:00-16:30	武术功夫表演秀	三楼F厅	
	19:30-21:00	中国武术段位制境外人员段位考评班（理论讲解）	待定	
	19:30-21:00	武术名家讲堂	待定	
10月18日 （星期六）	08:00-11:30 14:30-18:00	传统武术比赛	三楼D厅	四川国际旅游 交易博览中心
	上午11:00 下午16:30	颁奖	三楼F厅	
	全天	武术文化旅游商品展销	一楼B厅	
	15:00-16:30	武术功夫表演秀	三楼F厅	
	19:30-21:00	中国武术段位制境外人员段位考评	三楼D厅	
	19:30-21:00	武术名家讲堂	待定	
10月19日 （星期日）	10:00-11:40	“武动峨眉·金顶论剑”武术展演活动	金殿平台	峨眉山金顶景区

日)	08:00-11:30 14:30-18:00	传统武术比赛	三楼D厅	四川国际旅游 交易博览中心
	上午11:00 下午16:30	颁奖	三楼F厅	
	全天	武术文化旅游商品展销	一楼B厅	
	15:00-16:30	武术功夫表演秀	三楼F厅	
	19:30-21:00	武术名家讲堂	待定	
10月20日 (星期一)	离会（14:00前）			

本日程为暂定，以秩序册公布日程为准

附件2

责任声明书

运动员姓名：

性别：

证件号码：

请各位运动员阅读，了解并遵守下列事项：

1. 清楚了解，任何意外伤亡事故，参赛运动员必须负完全的责任；
2. 主办和承办方对在比赛时所发生的任何意外事故及灾难，不承担任何责任；
3. 参赛运动员保证没有摄取任何药物（兴奋剂）或毒品；
4. 参赛运动员保证没有参与或涉嫌任何非法活动；
5. 参赛运动员保证在身体上及精神上是健康健全者，适合参加竞技比赛；
6. 参赛运动员须自行保管个人财物与贵重物品，在赛场内所发生的任何遗失、偷窃或损坏事件，主办和承办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7. 清楚了解承办单位在赛事中提供的有关医疗救援的一切措施，是最基本的急救方法；在进行急救时所发生的一切意外事故，责任均由参赛运动队和运动员承担。
8. 参赛运动员同意以及遵守由中国武术协会制定的一切有关赛事规则、规程，如有任何异议，均需遵照比赛之仲裁条例进行。
9. 参赛运动员对于一切活动包括练习、比赛及各活动，可能被拍摄或录影或电视现场直播等，同意由中国武术协会以全部或部分形式、或以任何语言、无论有否包括其他物资，在无任何限制下，使用本人的姓名、地址、声音、动作、图形及传记资料以电视、电台、录像、媒体图样、或任何媒介设备，乃至今后有所需要的时候，本人将不做任何追讨及赔偿。

本人签字承认，同意及确定已经阅读，明确了解并同意遵守以上所列的所有条款/事项。

声明人：（签名/日期） 参赛队负责人：（签名/日期）

注：1. 本声明每名参赛队员填写 1 份。

2. 未满 18 岁的运动员请由家长（监护人）签名。